

# 大埔县光德镇雷峰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 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大埔县光德镇雷峰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大埔县光德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大埔县光德镇雷峰村 联系人：罗先生 联系电话： 0753-5873525
3	中介服务名称	大埔县光德镇雷峰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且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登记。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服务内容：光德镇雷峰村村小组人居环境整治及配套设施提升包含现有围墙拆除约 110 平方米，重建矮墙约 160 平方米；新建方木栏杆仿竹篱笆；坍塌混凝土挡墙重建约 100 平方米；混凝土道路扩宽 310 平方米；植草砖停车位约 100 平方米；富岭村门至雷锋村门主干道两旁绿化美化包含花池修复挡墙加高，草皮铺设约 70 平方米，灌木种植约 110 棵；雷锋村凹子头主街沿线“三线”整治包含电杆组立 6 座，钢绞线 226 米及 JKYJV-1-150 电缆 452 米安

		装等。 2.服务要求：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结合实际场地对本项目开展监理服务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	地点：大埔县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0 \leq \text{下浮率} \leq 10\%$ ） 3.计价标准：以《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执行收费，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
8	服务时间	按合同双方约定。
9	验收	按合同双方约定。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双方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争议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
13	备注	


  
 大埔县光德镇镇人民政府  
 2026年6月12日